

<<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562044154

10位ISBN编号：7562044155

出版时间：2012-9

出版时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作者：屈耀伦

页数：31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

内容概要

当前,随着我国刑法修正案(八)的出台,缓刑作为我国刑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地位愈显突出。

然而较之于立法的迅速应对,我国的司法未能实现及时跟进。

不但在我国刑法理论的研究中缓刑制度依然存在很多困惑,而且在司法实践中缓刑的适用也存在极大的盲目性,一个不容忽视的现实是:在我国,缓刑制度远未发挥出其应有的价值与效果。

青年学者屈耀伦的《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一书终于出版了。

《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立足于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两个方面,突破了长期以来我国学界对缓刑制度集中于纯理论研究、较少关注实务的局面。

比较研究了国外缓刑立法、司法实践与缓刑在我国法制史上的表现形式,归纳出缓刑在理论与实践中的几种类型;从当前刑法理论与刑事政策中推敲缓刑制度存在的正当化根据;对国内外缓刑适用的范围、适用的实质条件、适用的排除条件、适用的法律后果均作了比较分析,并且收集了缓刑在国内个别地区司法实践中适用的真实数据,重点分析了缓刑在我国适用的具体情形。

本书在深入研究缓刑制度相关理论问题的基础上,剖析了当前我国缓刑适用中存在的实务问题。为加强和改进我国缓刑的适用提供了重要参考。

当然本书仍有不足之处,如对于缓刑的理论探索还有待进一步深入,尤其在我国缓刑制度的有关制度设计方面,思考尚属稚嫩,需要进一步的完善与反思。

<<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

书籍目录

序第一章 缓刑概述第一节 缓刑的起源与发展一、我国缓刑的起源与发展二、国外缓刑的起源与发展
第二节 缓刑概念的现代解读与类型一、缓刑的概念二、缓刑的类型第二章 缓刑的正当化根据第一节
缓刑的功能与地位一、缓刑的功能 二、缓刑的地位第二节 缓刑与现代刑法理念的契合缓刑制度符合
刑罚轻缓化的刑事司法潮流二、缓刑制度蕴含了非监禁化的刑事司法理念三、缓刑制度顺应行刑社会
化的现代行刑理念四、缓刑制度是对刑罚人道主义的一种诠释五、缓刑制度符合刑罚经济性原则第三
节 权利本位刑法观与缓刑第四节 犯罪原因、控制与缓刑一、犯罪的原因分析二、犯罪对策与缓刑
第五节 教育刑论与缓刑第六节 刑罚个别化理论与缓刑一、刑罚个别化的萌芽与发展二、刑罚个别化
的功效第七节 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与缓刑一、宽严相济形势政策提出的背景与内涵二、缓刑制度与宽严
相济形势政策的内在一致性第三章 缓刑的法律性质第一节 缓刑法律性质观点述评一、缓刑法律性质
各种观点二、缓刑法律性质观点评析第二节 我国缓刑法律性质的定位第三节 我国缓刑与相关制度的
区别一、缓刑与死刑缓期执行二、缓刑与免于刑罚处罚第四章 缓刑的适用第五章 缓刑的考察
第六章 我国缓刑制度的有关制度设计参考文献

<<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

章节摘录

二、各国关于缓刑考察内容的规定 缓刑作为一种附条件不执行生效判决的一种制度，本质上讲属于一种非机构性处遇，就必然要求缓刑人在缓刑考验期间遵循一定的条件并辅以监督考察，从而避免缓刑流于形式而沦为一种司法宽恕制度，保证缓刑目的的实现。

因此无论大陆法系国家、英美法系国家或采取折中主义立法的国家，一般都规定了缓刑人在考验期内应当遵守的有关事项和履行的义务，如果缓刑人不遵守、不履行这些事项和义务，就可能导致缓刑的撤销或考验期延长。

这些规定即是缓刑人必须做出或不得为一定行为的强制性限制义务，就是缓刑监督的内容。

各国关于缓刑监督内容的规定本质上并无不同，其目的均是为了防卫社会与教育改造缓刑人。

至于具体内容和形式的区别，无非是受各法系和教育刑理论的影响，有的国家规定的详细具体，有的国家则规定较为粗疏，有的国家具体适用由法律明文规定，有的国家则法官的自由裁量权较大，有的国家更注重防卫社会，有的国家则侧重于教育改造。

根据各国刑法关于缓刑考验的内容规定，分析其理论根源与设立目的可以分为两大类。

第一类，就是各国刑法根据报应刑理论和防卫社会的目的规定缓刑犯在考验期间应遵守的义务，体现的是一种监督、管理或管束，带有惩罚报应之意，以期达到一般预防与防卫社会，且现公平之效

。在考验期间应遵守的义务是指法院规定的缓刑人为了弥补其犯罪行为所造成的损害而应当采取的补救措施，以及必须遵守的其它相关规定。

.....

<<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